#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,认真履行有关法律、法规赋予的职权,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,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,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现将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: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的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、有效。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,无缺席会议的情况,全体监事对提交至监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。会议主要情况如下:

序号	召开时间	监事会届次	议案
1	2022年 4月26日	第三届监事会 第八次会议	1.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 2.《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 3.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 4.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 5.《关于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 6.《关于 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 7.《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 8.《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 9.《关于 2022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》 10.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 11.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 12.《关于续聘 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 13.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1年薪酬的确定及 2022年薪酬方案》 14.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 15.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2	2022年 5月18日	第三届监事会 第九次会议	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3	2022 年 6 月 27 日	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次会议	《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4	2022 年 8 月 25 日	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	1.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 2.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 3.《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》 4.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及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的议案》
5	2022年10 月27日	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	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## 二、监事会职责履行情况

#### (一)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,监事会成员均列席了公司 2022 年度内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,对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开程序、决议事项、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,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。监事会认为: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;董事会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运作,决策合理,勤勉尽职,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;未发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#### (二)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监事会成员通过听取公司财务相关人员的专项汇报,审议公司年度报告,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等方式,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、监督。监事会认为: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财务运作规范、财务状况良好,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《企业会计制度》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,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年报、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。

## (三)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

报告期内,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。监事会认为: 2022 年,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

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定,使用募集资金,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进行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#### (四)检查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,监事会对公司日常关联进行审核,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,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合理、充分,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价格,定价公允,体现了公平、公正、诚信的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### (五)公司对外担保情况

通过对公司 2022 年度发生的对子公司担保的监督、核查,监事会认为:报告期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,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(六) 内部管理监督情况

公司已经基本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,能够适应当前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。通过与公司各部门沟通与现场检查,认真了解了公司内控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,认为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营运环节中得到了有效执行。公司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。

#### (七) 落实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

监事会认为:公司已经建立了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》,并根据最新监管要求,于 2022 年度 4 月份进行了修订及对外披露。报告期内,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则及制度要求,积极做好内幕信息保密、管理工作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,如实、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、传递、编制、审核、披露等各个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。在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、临时公告等涉及公司内幕信息的事项中,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、内幕信息保密管理等工作,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性,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#### 三、2023年监事会工作展望

2023 年,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勤勉履行各项职责,加强与董事会、管理层的工作沟通,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各环节,及时掌握公司经营状况及可能面临的经营风险。同时,监事会将强化日常监督检查,加强与内审部门及

#### PIANO皮阿诺

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,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,监督公司各重大决策事项及其履行程序的合法、合规性,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,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监事会全体成员亦将不断加强自身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,积极参加监管部门及上市协会组织的培训,不断适应政策新形势、监管新变化,根据监管要求和工作需要,及时学习最新监管规则,强化监督管理职能,不断提高全体监事的履职水平。

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